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临 2006-041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本次股东会会议未通过《关于收购大连商场北楼资产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无新增提案表决情况;
-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收购大连商场北楼资产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参会的关联股东回避对该项议案的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上午 9 时在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 1 号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3 人,代表公司股份 174,289,29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34%。其中关联股东 1 人,代表公司股份 69,914,4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8%;非关联股东 12 人,代表公司股份 104,374,8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54%,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谷乃衡先生主持,北京赛德天勤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按照 2006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发布的会议通知所列议题,本次股东大会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公司《关于收购大连商场北楼资产的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同意 7,855,42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3%;弃权 26,344,001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4%;反对 70,175,43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23%,本次提案未获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赛德天勤律师事务所王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20 日

北京市赛德天勤律师事务所
关于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六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致: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

权证代码:580998 权证简称:机场 JTP1 公告编号:2006 权 04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关于“机场 JTP1”认沽权证终止行权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鉴于“机场 JTP1”认沽权证到期日将近,现特提请投资者认真关注“机场 JTP1”认沽权证行权的有关问题和投资风险。

1、“机场 JTP1”认沽权证存续期为 2005 年 12 月 23 日至 2006 年 12 月 22 日,共计 365 日。

2、“机场 JTP1”认沽权证的行权期限为 2006 年 3 月 23 日至 2006 年 12 月 22 日期间的任何交易日。

3、“机场 JTP1”认沽权证经分红除息调整后的行权价格为 6.90 元,投资者每持有一份“机场 JTP1”认沽权证,有权在行权期限内任何交易日以 6.90 元价格向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卖出一份“白云机场”股票,成功行权获得的资金在次交易日可使用。

4、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权证存续期满前 5 个交易日终止交易。“机场 JTP1”认沽权证的最后交易日为 2006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五),从 2006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一)起停止交易。

5、截止“机场 JTP1”认沽权证的行权终止日,尚未行权的“机场 JTP1”认沽权证将予以注销。

证券代码:600701 股票简称:S 工大高新 公告编号:2006-024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四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1 日以电话方式向董事发出召开四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按照会议通知,董事第十四届十二次董事会 2006 年 12 月 19 日以通信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大成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名,其中董事刘芳因故未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董事唐利成代为表决;董事赵德强因病未出席本次董事会,也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独立董事巴德年因在国外无法取得联系未出席本次董事会,也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电话:021-38784747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21 日

华宝兴业宝康债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华宝兴业宝康债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 2003 年 7 月 15 日,成立以来本基金已经取得了良好的投资业绩。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华宝兴业宝康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决定对本基金进行第八次收益分配,分配方案为宝康债券基金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15 元。

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核实,截至 2006 年 12 月 20 日,本基金累计份额净值为:1.2437 元,本次分红除息后基金份额净值为:1.0737 元。

本基金已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完成权益登记。具体收益发放办法请查阅《华宝兴业宝康债券投资基金分红预告》(2006 年 12 月 1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本基金销售网点或通过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查询。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电话:021-38784747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089 股票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 2006-045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接到公司股东新疆天山电气有限公司通知,该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将 2005 年 5 月 24 日质押的 3234.5280 万股中的 820 万股特变电工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

2006 年 12 月 20 日,该公司因银行贷款事宜,将其持有的特变电工限售流通股 900 万股质押给

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河支行,质押登记日为 2006 年 12 月 19 日;上述质押已在中国

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证券质押登记,质押期限为一年。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420 股票简称:现代制药 编号:2006-022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 I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18-2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本公司股票于 2006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9:30 起停牌一小时,2006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10:30 恢复交易。

公司董事会经咨询公司主要股东及管理层后声明事项如下:

1) 本公司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 因日前网络传播关于现代制药大股东将注入优质资产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传言,公司在此声明:大股东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将优质资产注入现代制药和对现代制药实施股权激励的事宜目前尚无执行时间表。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20 日